

证券代码：002683

证券简称：宏大爆破

公告编号：2018-056

广东宏大爆破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说明：2018 年 3 月 16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18 年第二次会议已审议通过了股权激励方案。2018 年 8 月 9 日，该股权激励方案已经广东省国资委核准备案，因此，拟将公司股权激励相关的议案提交本次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广东宏大爆破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3、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 2018 年 11 月 2 日下午 15:00

网络投票时间：2018 年 11 月 1 日~2018 年 11 月 2 日。其中：

(1)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 年 11 月 2 日 9:30-11:30 和 13:00-15:00。

(2) 通过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 年 11 月 1 日 15:00-11 月

2 日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18 年 10 月 29 日。

7、出席对象：

(1) 截至 2018 年 10 月 29 日下午 15:00 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及参加表决；因故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可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等相关人员。

8、会议地点：广州市天河区兴民路 222 号之三（C3 栋）天盈广场东塔 37 层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关于聘请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议案 1、议案 2 有关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 18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相关公告。

3、关于《广东宏大爆破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3.1 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目的

3.2 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的确定依据和范围

3.3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的人员名单及分配情况

3.4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涉及股票的种类、来源和数量

3.5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有效期、授予日、限售期、解除限售日和禁售期

3.6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和授予价格的确定办法

3.7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条件、解除限售条件

3.8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和解除限售程序

3.9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调整方法和程序

3.10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会计处理

3.11 公司与激励对象的权利义务

3.12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变更、终止

3.13 公司与激励对象之间相关争议或纠纷的解决机制

4、关于制定《广东宏大爆破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5、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宜的议案。

议案3、议案4、议案5有关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3月17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

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相关公告。

上述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及公开披露。

独立董事将对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议案（议案 3、议案 4、议案 5）向全体股东公开征集投票权。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 18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股权激励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2018-058）。

特别提示：议案 1、议案 2 由股东另行表决，如被征集人或其代理人未另行表决将视为其放弃对未被征集投票权的提案的表决权利。

三、提案编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
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00	关于聘请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3.00	关于《广东宏大爆破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逐项表决，共 13 个子议案
3.01	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目的	√
3.02	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的确定依据和范围	√
3.03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的人员名单及分配情况	√
3.04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涉及股票的种类、来源和数量	√
3.05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有效期、授予日、限售期、解除限售日和禁售期	√
3.06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和授予价格的确定办法	√

3.07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条件、解除限售条件	√
3.08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和解除限售程序	√
3.09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调整方法和程序	√
3.10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会计处理	√
3.11	公司与激励对象的权利义务	√
3.12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变更、终止	√
3.13	公司与激励对象之间相关争议或纠纷的解决机制	√
4.00	关于制定《广东宏大爆破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
5.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宜的议案	√

四、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18年10月31-11月1日上午9:00-11:30，下午2:00-5:00；

2、登记地点：广州市天河区兴民路222号之三（C3栋）天盈广场东塔37层广东宏大爆破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

3、登记办法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须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

（2）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受委托出席的股东代理人还须持有出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

（3）股东可以将上述资料用传真或信函方式进行登记（须在登记时间8月21日前送达公司证券事务部）。

4、联系方式

联系人：郑少娟、王紫沁

联系电话：020-38031687

传 真：020-38031951

联系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兴民路222号之三（C3栋）天盈广场东塔
37层

邮 编：510623

5、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食宿费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六、备查文件

- 1、《广东宏大爆破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18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 2《广东宏大爆破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18年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宏大爆破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月十七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 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683”，投票简称为“宏大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 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8年11月2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 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11月1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8年11月2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

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在下述授权范围内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广东宏大爆破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以下议案以投票方式代为行使表决权：

本人/本公司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			
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00	关于聘请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3.00	关于《广东宏大爆破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			
3.01	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目的	√			
3.02	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的确定依据和范围	√			
3.03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的人员名单及分配情况	√			
3.04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涉及股票的种类、来源和数量	√			
3.05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有效期、授予日、限售期、解除限售日和禁售期	√			
3.06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和授予价格的确定办法	√			
3.07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条件、解除限售条件	√			
3.08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和解除限售程序	√			
3.09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调整方法和程序	√			
3.10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会计处理	√			
3.11	公司与激励对象的权利义务	√			
3.12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变更、终止	√			
3.13	公司与激励对象之间相关争议或纠纷的解决机制	√			
4.00	关于制定《广东宏大爆破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			
5.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宜的议案	√			

注：请在“表决意见”下面的“同意”、“反对”、“弃权”栏内相应地方填上“√”。
每项均为单选，多选或不选无效。

委托人盖章/签字：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委托单位营业执照号码）：

受托人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注：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必须加盖单位公章。）